

##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虹普”或“公司”）近期与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宝兴海”）签署了《己内酰胺产品转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合同》，合同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1.89%。现将合同情况公告如下：

### 一、合同风险提示

1、由于项目执行周期较长，存在因宏观经济形势或市场物价水平大幅上升以及国际形势巨大变化等因素造成预期收益降低及其它不可预见的风险。

2、如发生逾期交货、产品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等，将面临赔偿违约金的风险。

3、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合同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山西潞宝兴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潞城市潞宝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3月8日

法定代表人：秦芑

主营业务：己内酰胺、硫铵、碳酸钠的生产销售；煤化工、高新材料相关技术咨询；本企业经营产品所需的进出口业务。山西潞宝集团是一家以煤焦化工为主导，横跨新材料、能源、物流、旅游、有机农业、生物工程等领域的大型中外合资企业。潞宝兴海隶属于山西潞宝集团，以打造煤化工循环经济为发展主线，依托山西潞宝集团1000万吨煤焦化基地，逐步形成以工业粗苯为原料精制加工，生产60万吨精细化工（含45万吨己内酰胺聚合、聚酰胺（PA6）纤维等有机合成材料），应用于纺织、服装、航空

及机械制造等领域的产业集群。近年来，潞宝集团坚持“以煤炭资源深加工转化、清洁化利用为发展路径，以绿色、环保、循环发展理念，以科技进步、管理创新为支撑，以打造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现代精细化工产业园区为目标”的发展战略，全面推进企业由传统煤化工向现代精细化工的转型，实现从黑色产业向绿色产业升级。

潞宝兴海具有坚实的经济实力及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履约能力较强。

公司分别于2017年、2018年与潞宝兴海签署了《聚酰胺（PA6）聚合项目合同》、《高品质差别化聚酰胺（PA6）纺织新材料项目合同》及《聚酰胺（PA6）高性能工业纤维项目合同》。公司与潞宝集团及潞宝兴海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己内酰胺产品转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合同

合同主要内容：

在现有10万吨/年己内酰胺装置基础上进行技术升级，增产提质，达到15万吨/年生产能力，同时提升产品综合性能水平，满足下游应用领域的转型升级需求。

合同价格：10,000万元人民币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2月

结算方式：按工程进度结算

合同生效：各方签字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后生效

违约责任：在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须按国家法律和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违约一方应向对方支付一定的违约金，如果双方对违约金金额的计算有分歧，双方友好商定。

###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近年聚酰胺行业原料国产化技术路线逐步成熟，原料供给充足，国内聚酰胺新材料产业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正逐步形成从原料到纤维的“一体化”投资新模式。从原料生产到聚合、到纺丝的一体化、规模化，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的保证，是聚酰胺新材料行业发展的根本。在提升产量的同时，增加技术优势更是实现聚酰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力途径。当“质”与“量”的双重要求与日俱增，以创新技术满足行业需求，将成为国内市场发展聚酰胺应用的重要环节。自2018年以来，公司立足于聚酰胺聚合、纺丝产业环节的领军优势，通过自主研发以及参股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措施，积极投入发展上游己内酰胺关键工艺技术与解决方案的战略布局，从而

实现聚酰胺全产业链一体化技术服务的全面贯通，成为国内外首个独立提供聚酰胺产业链三个完整产业环节的技术服务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聚酰胺新材料工程技术服务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助力公司业务发展迈上新台阶。

本项目贯彻了潞宝集团全力建设基于循环经济的煤炭产业链战略方针，按照“大化工、精化工、净化工”的目标，打造以焦化苯合成己内酰胺，到聚合、纺丝产业链一体化的煤化工转型升级新增长点，也有助于推动我国聚酰胺行业原料供给结构优化，拓宽多功能、高品质、差别化纤维日益增长的后道应用需求，对聚酰胺行业未来发展具有重要示范意义。自2017年以来，公司相继承接了潞宝兴海“聚酰胺（PA6）聚合”、“高品质差别化聚酰胺（PA6）纺织新材料”“聚酰胺（PA6）高性能工业纤维”等项目，全程参与并引导了潞宝集团煤炭转型升级的过程，助力潞宝集团由传统煤化工到精细化工、新材料领域的成功转变，实现从资源驱动型企业到技术驱动型企业的全面升级，并与其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发展关系。

本项目是国内首例以煤基原料生产纤维的全产业链样板工程。公司基于产业链一体化要求统筹规划，满足潞宝集团发展下游高性能纤维、工程塑料等应用领域提出的对煤基己内酰胺产品性能的新要求。本项目是在潞宝兴海现有10万吨/年己内酰胺装置基础上进行的技术升级改造，以最优化的投资实现生产能力扩容50%的要求，同时提高产品稳定性、一致性、适用性等综合性能水平，达到增产提质的双重目标。**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标志着公司开拓以煤化工原料配套发展己内酰胺、聚酰胺产业链一体化战略已初见成效，此类项目对于煤炭行业再生资源回收产业的发展有很强示范价值。**

（二）本合同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1.89%，合同成功实施将对公司未来 1-2 年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没有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 2、备查文件：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